

國民 文獻 分類 編續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經濟
卷

543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經濟卷
543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五四三冊目錄

事業報告書（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度） 華北河渠建設委員會河南省分會編 華北河渠

建設委員會河南省分會，一九四三年出版…………… 一

山東南運湖河疏浚事宜籌辦處第一屆報告 山東南運湖河疏浚事宜籌辦處編輯

山東南運湖河疏浚事宜籌辦處，一九一五年出版…………… 六九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度

事業報告書

華北河渠建設委員會河南省分會

華北河渠建設委員會河南省分會報告書

(民國三十二年度)

目次

第一章 業務概況

一—二〇

第一節 工作狀況

一一—二四

1. 機構

2. 人事

3. 事務

4. 會務

5. 賬務

第二節 工程進行狀況

一四—二四

1. 彰德縣茶店坡排水渠

2. 清化縣水田開發

3. 濟源縣水田開發

4. 其他

第三節 款項收支情形

二五—二九

1. 經常費

2. 工事費

3. 調查費

第四節 事業預算增產量

二九—三〇

第二章 三十一年度事業成績之檢討

三一—三二

第三章 既成工程管理養護辦法

三三—四八

第一節 現在管理養護之情形

三三—三八

1. 分會既成工程管理養護情形

2. 舊有渠道管理養護情形

第二節 管理養護之意見

三八—四八

1. 水利法規之制定

2. 水利機關之組織

(水利行政之統一)

3. 水利人員之訓練養成

4. 養護辦法

第四章 其他關係意見

第一節 分會機構之強化

第二節 工事資材及食糧之配給

第三節 事業補助費之增加

附件：

附表一：分會三十一年度完成工作表

附表二：分會三十二年度工作表

附表三：河南省既成渠道簡明調查表

附圖一：彰德縣茶店坡排水渠位置圖

附圖二：清化縣東馬水田開發位置圖

附圖三：濟源縣鄭村水田開發位置圖

附圖四：河南省河渠圖

11

華北河渠建設委員會河南省分會報告書

第一章 業務概況

第一節 工作狀況

一、機構

分會遵照本會規定，組織委員會及幹事部，委員會於三十年十月一日成立，幹事部於三十一年五月一日成立，本年遵照二月十日本會第六號訓令，改組幹事部，增設專任幹事一名，以專責成。

二、人事

本年度委員會及幹事部人事，均有異動，茲分別按照異動日期，分列如次：

1. 委員會人事：

三月一日 委員長陳靜齋氏辭任，由新任河南省長田文炳氏接充。

九月九日 加派省公署秘書長袁健侯爲委員。

2. 幹事部人事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令派文德睦（建設廳秘書主任）兼充賬務組長。

同年十二月一日令派陳亮才充事務組長。

三十二年一月五日令委趙德澤充會務組技術員。

二月二十四日令派曹秉鈞充任專任幹事仍兼會務組組長職務。

三月二十四日賬務組事務員李仲芹辭職，調技術員孫文翊接充。

五月四日事務組事務員詹仁黻辭職，調技術員烏承堯接充。

又自四月二十四日以降陸續裁撤事務組僱員三名。

三十一年十月省公署派技術官安慶名善登到會助勤。

茲將分會機構及職員配置列表如次：

華北河渠建設委員會

河南省分會

委員長 田文炳（省長）——委員

顧問 山崎茂（開封連絡部長）

袁健侯（秘書長）

邊壯猷（民政廳長）

郭城蘊（財政廳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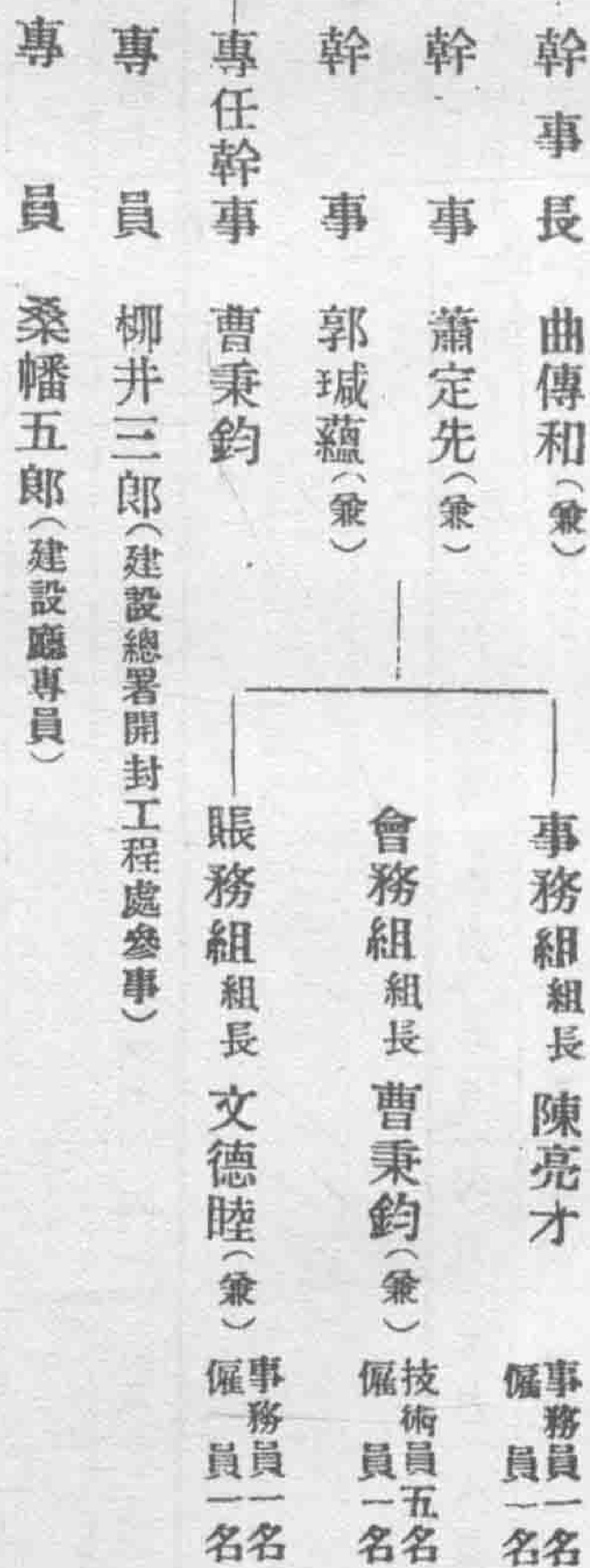
曲傳和（建設廳長）——幹事部

蕭定先（建設總署開封工程處長）

趙岫春（豫東道尹）

孫思仿（豫北道尹）

幹事部



三、事務

茲將事務組經辦重要事項分述如次：

1. 遷移幹事部辦公室 分會原借用建設廳二階專員室外間為臨時辦公室，以人多室狹，

諸多不便，於四月一日遷至樓下右方三間內辦公，惟仍感不敷應用，俟有適宜地點，

再行遷移。

2. 編擬填製各項表冊 分會遵照本會頒發各項表冊，分別填報。

3. 文書收發狀況。

茲將經辦文書件數列表如下：

分會收文

文件別	三十一年十一月	三十一年十二月	三十二年一月	三十二年二月	三十二年三月	三十二年四月	三十二年五月	三十二年六月	三十二年七月	三十二年八月	三十二年九月
訓令		四	七	九	七	六	六	六	九	四	八
指令	九	九	七	四	七	九	二七	十	一二	八	一〇
函	六	三二	七	十三	一	一	七	七	二	七	三
代電	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二
呈文	五	一	二	六	三	二	三	一四	一一	八	四
電報	四		一		四	三	一	四	一	三	
咨文							一		一	一	
函表											
合計	二三	四七	二六	三三	一七	二四	二二	四七	四二	三八	三一
											二七

總計 三七七件

分會發文

文件別	三十一年十一月	三十一年十二月	三十二年一月	三十二年二月	三十二年三月	三十二年四月	三十二年五月	三十二年六月	三十二年七月	三十二年八月	三十二年九月
呈文	一二	一一	一五	九	一一	一五	二三	一五	二〇	一四	一一
											六

咨文	電報	函	指令	指令	訓令	代電	簽呈	合計
	—	四五			一			五九
		二	一	二	二	一		一九
	一	三		一	一七			三七
		三	一	一	一			一五
		一		一				一三
		四		一	二			二二
	二	二九	二					五六
	三	八			二		二	三〇
一		六	七					三四
一		一	二	一	二			三〇
四		九			三			二七
		七	一		一			一五

總計 三五七件

4. 清理檔案 分會將成立以來，各項檔案，按照新法，加以整理，以便查考。

5. 制定出差規則 遵照政委會出差規定並參照河南省出差辦法，制定分會人員出差規則，俾資遵守。

6. 改製職員出勤簿 為便於考績起見，制定新式出勤簿，將勤務狀況列入，以便考核。

7. 制定幹事部辦事細則 本年度一月起草幹事部辦事細則九十二條，將分會辦事程序，加以規定，經由 委員長核准，已呈本會備案。

8. 制定會旗 分會制定會旗一面，以便應用，已呈本會備案。

9. 印發服務證 分會人員因公出差，每以無服務證關係，感覺不便，經由分會請由本會頒發式樣，依式製就填發幹事部職員具領應用。

10 頒發徽章 分會由本會領到徽章，已發給委員及幹事部職員配帶。

11 購置圖書儀器 分會爲供業務參攷及職員修養，陸續添購各項圖書，計土木關係七十冊，農學關係十六冊，修養關係二冊。

分會爲便於勘查調查測量起見，本年度購置水平儀兩架，大平板兩架，流速儀一架，塔尺四根，測杆十根，測繩二套，測速時計一具，並擬於可能範圍內，陸續添置，以利業務之推行。

12 其他 分會爲應需要，購置手槍及其他辦公用棹椅圖櫃等件。

四、會務

茲將會務組經辦重要事項分述如次：

1. 編製三十二年度事業計劃書 三十一年十月編送河南省三十二年度河渠建設事業概要書，經由本會及建設總署核定河南省三十二年度河渠助成事業三處，計

1 彰德縣茶店坡排水渠繼續工程

2 清化縣水田開發工程

3 濟源縣水田開發工程

當由會務組依照去年調查測量之結果，編製詳細計劃書，呈送本會及建設總署審核。

2. 監督指導本年度工程 上述三項經審核批准後，即按照各縣地方情形，先後施工，由分會派遣技術員前往監督，並指導一切，關於工程進行狀況，另於第二節各項詳述之。

3. 幹旋工糧 本年度工程開始，即行遭遇食糧困難問題，蓋以豫北各縣，去年遭受旱蝗兩災，食糧缺乏，居民逃散甚多，募工不易，若適用以工代賑辦法，則較易進行，當由分會向友邦連絡部，食糧管理局及日商三菱洋行各方幹旋，購入高糧七十噸，分發彰德濟源清化等地應用。

4. 驗收三十一年度工程 建設總署派遣農地科技士耕田來豫驗收三十一年度各項工程，當由分會派員伴同前往。

5. 監督輝縣補修工程 輝縣水渠工程因在冬季完成，入春後，有毀損處所，由分會責令原承包人改修，並派技術員前往監工。

6. 擬具淇縣稻庄水田排水計劃 淇縣稻庄水田，積水停滯，不便種麥，由分會樹立排水

計劃，交由該縣執行。

7. 調查獲嘉一帶水利狀況 獲嘉民衆利用去年建設總署引沁入衛工事之收入口及渠道，引入沁水，經由清化修武等縣，流入獲嘉縣懷慶鐵路兩旁封鎖溝內，灌溉旱田，因使用土法，技術不良，以致一部遭受水害，當由分會派員前往調查，並指示一切。

8. 調查並調停彰德縣西方萬金渠爭水事件 彰德縣西方約二〇公里地點，唐宋以來由西高平村下方引用洹水開渠灌田，即中國水利史中有名之萬金渠，事變後爲土霸把持壟斷，今春因地方團隊許金生擬於西高平附近另開新渠，引入萬金渠南方各村，灌溉田畝，萬金渠民衆糾衆反抗，以致雙方死傷甚衆，分會據報後，當即派員前往調查真相，並相機調解，雙方接受調解後，由西高平退出，水爭暫告平息。

9. 指導民力建渠工作 中國農民對於水利，認識甚清，惟囿於封建思想，對於自力建渠，障礙橫生，難與圖始，尤難觀成，如由政府加以誘掖，從事指導，則不無成功之望，彰德縣水冶鎮第六區民衆，請准自力建渠，當由分會派遣技術員指導一切，不日即可觀成。

10 宣撫濟源縣民衆工作 分會濟源縣鄭村水田開發工程，以募工困難，進行遲緩，後經詳查民夫供出困難之主因，係有不良份子，從事逆宣傳，煽惑民衆，對於工程目的，